

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殘余

發揚共產主義精神

上海高等學校、干校
政治理論資料工作協作組編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殘余， 發揚共產主義精神

上海高等學校、干校
政治理論資料工作協作組編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1958年

**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残余
发扬共产主义精神**

上海高等学校、干校
政治理论资料工作协作组编
(内部读物 凭证发行)

*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中山北路3663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出088号

上海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

*

开本850×1168 公厘 1/32 印张4 6/32 字数120,000

1958年11月第1版

195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0

统一书号：1135·2

定 价：0.34 元

几点說明

消灭资产阶级法权是过渡到共产主义的主要标志之一。现在全国正在展开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残余、发扬共产主义精神这一問題的討論。我們編輯这本資料的目的，主要是供政治理論干部和高等学校师生在討論时参考之用。

这本資料分成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选录了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主席和中共中央其他負責同志有关揭露资产阶级法权的本质、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残余等問題的一部分言論。第二部分是选編了几篇人民日报社論和最近报刊上发表的有关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残余、树立共产主义思想的文章。此外，我們把中共中央的几个重要決議和指示以及未选入这本資料的有关論文編了一个索引作为附录。

这本資料在內容上是不完全的。如：第一部分的摘录很不全面；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在民族关系問題上的表現并未編入；有关发扬共产主义精神、消灭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別、妇女解放等問題的資料，有的已經編入我們編輯的“論我国向共产主义过渡的一些問題”、“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澤东及中共中央領導同志論劳动”两書，为了避免重复，也不再选入。

这本資料在編排上除了分列若干标题外，还将同一标题下面相近的內容分类集中，用“×××”符号隔开，以便查閱。

这本資料是由协作組委托上海社会科学院社会主义教育資料室、上海师范学院馬列主义教研室資料室、中共中央第三中級党校圖書資料室、华东师范大学政教系資料室联合編輯的，在編輯时还得到了兄弟院系的支持和幫助。由于我們政治理論水平不高，加以時間匆促，这本資料一定存在不少缺点和問題，希望讀者批評指正。

1958年11月3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 毛主席和中共中央其他負責同 志論資產階級法权

- 一、資產階級法权的概念和本質……………(1)
- 二、資產階級法权殘余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几种表現……………(5)
 - 1. 在物质生活資料分配問題上的表現……………(5)
 - 2. 在人們相互关系問題上的表現……………(7)
- 三、为什么在社会主义社会中还存在資產階級法权殘余? ……(16)
- 四、資產階級法权殘余必須破除……………(22)
 - 1. 消灭資產階級法权是达到共产主义社会的主要标志之一 (22)
 - 2. 資產階級法权思想必須破除……………(23)
 - 3. 既要破除資產階級法权思想,又要反对无政府主义……………(29)

第二部分 有关破除資產階級法权殘余,树立 共产主义思想的論文

- 破除資產階級的法权思想……………張春桥(34)
- 談談剷除資產階級法权……………郑季翹(39)
- 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的分配形式……………关 鋒(44)
- 从供給制說起……………胡 繩(51)
- 大破資產階級法权思想……………楊宪邦(56)
- 大搞共产主义思想运动……………唐 亮(63)

×

×

×

打掉官气	人民日报社論(76)
以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出現	人民日报社論(80)
大规模調整职工宿舍的革命意义	人民日报社論(84)
正确認識人們在劳动中的平等关系	“解放”評論(89)

破除資产階級法权观念,正确对待劳动者的相互关系.....	王 旬(94)
形势逼人	陈其五(100)
扫除資产階級等級制的殘迹	林 韦(106)

× × ×

人人为我,我为人人.....	人民日报社論(110)
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	解放日报社論(113)

讓共产主义思想更快地成长	王亢之(116)
大大提倡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	全致力(119)

附 录

破除資产階級法权殘余,发揚共产主义精神参考資料目录索引	(125)
--------------------------------------	-------

第一部分 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 毛主席和中共中央其他負責同 志論資產階級法權

一、資產階級法權的概念和本質

……你們既是根據你們自己對於自由、教育、法權等等的資產階級見解來估計我們廢除資產階級財產所有權的主張，那么就請你們別和我們爭論吧。你們的觀念本身是資產階級生產關係和資產階級所有制關係的產物，正好象你們的法權不過是被提升為法律的你們這個階級的意志，而這一意志的內容是由你們這個階級的物質生活條件來決定的。

(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1卷，第25頁，莫斯科中文版)

*

*

*

資產階級在凡是它已達到統治的地方，就都把所有封建的、宗法的和醇樸的關係——破壞。它無情地斬斷了那些把人們系縛於其“天然尊長”的複雜封建羈絆，它使人與人之間除了赤條條的利害關係之外，除了冷酷无情的“現金交易”之外，再也找不出什麼別的联系了。它把高尚激發的宗教虔誠，又使血性和俗人溫情一概淹沒在利己主義計較的冰水之中。它把人的身價變成了交換價值，它把無數特許和曾經掙得的自由都用一個沒心肝的貿易自由來代替了。總而言之，它用公開無耻直截殘酷的剝削代替了由宗教幻想和政治幻想掩蓋着的剝削。

資產階級抹去了所有一切素被尊崇景仰的職業上面的神聖光彩。它把醫生、律師、牧師、詩人和學者變成了它拿錢雇傭的仆役。

資產階級撕破了家庭關係上面所籠罩着的溫情脈脈的紗幕，并把這種關係化成了單純金錢的關係。

資產階級的力量全部取決於金錢，所以他們要取得政權就只有使金錢成為人在立法上的行為能力的唯一標準。他們一定得把歷代的一切封建特權和政治壟斷權合成一個金錢的大特權和大壟斷權。資產階級的政治統治之所以具有自由主義的外貌，原因就在於此。資產階級消滅了國內各個現存等級之間一切舊的差別，取消了一切依靠專橫而取得的特權和豁免權。他們不得不把選舉原則當作統治的基礎，也就是說在原則上承認平等；他們不得不解除君主制度下書報檢查對報刊的束縛；他們為了擺脫在國內形成獨立王國的特殊的法官階級的束縛，不得不實行陪審制。就這一切而言，資產者真象是真正的民主主義者。但是資產階級實行這一切改良，只是為了用金錢的特權代替以往的一切個人特權和世襲特權。這樣，他們通過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財產資格的限制，使選舉原則成為本階級獨有的財產。平等原則又由於被限制為僅僅在“法律上的平等”而一筆勾銷了，法律上的平等就是在富人和窮人不平等的前提下的平等，即限制在目前主要的不平等的範圍內的平等，簡括地說，就是簡直把不平等叫做平等。這樣，出版自由就僅僅是資產階級的特權，因為出版需要錢，需要購買出版物的人，而購買出版物的人也得有錢。陪審制也是資產階級的特權，因為他們採取了適當的措施，只選“有身分的人”做陪審員。

(恩格斯：“德國狀況”，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647—

648頁，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

大規模的貿易，特別是國際的貿易，尤其是全世界的貿易，要求有自由的、在行動上不受限制的商品所有者，他們作為商品所有者來說，是平等的，他們根據這一對於所有他們均屬平等的（至少在該當地是平等的）權利，來互相進行交換。由於手工業到手工工廠的轉變，要有一定數量的自由勞動者的存在作為前提……這樣的人，可以和工廠主訂立雇用他們勞動的合同，也就是作為訂約的一方，平等地和工廠主相對立。最後所有人的勞動（因其是人的勞動，並且在人的勞動的範圍內）之平等和平等地位，在近代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的价值規律中找到了自己的不自覺的、但最清楚的表現，根據這一規律，每一商品的价值，是

由其中所包含的社会必需劳动来计量的。……

一当社会的经济进步,把解脱封建桎梏的要求,通过消除封建不平等来确定法权上的平等的要求提到议事日程上来的时候,这种要求就不能不迅速地获得更广大的规模。……不可避免地必然产生消灭封建特权、废除贵族的免税权,和个别等级的政治特权等要求。……平等的要求自然就采取了普遍的超越个别国家范围之外的性质;而自由与平等逐渐被宣布为人权。对于这种人权的特殊资产阶级的性质来说,下列情形是颇为意味深长的,即首先承认人权的美国宪法,同时确认了存在于美国的黑人奴隶制,阶级的特权被指斥了,而人种的特权则被神圣化了。

……无产阶级在语言上抓住了资产阶级:平等应当不仅是表面的,它应当不仅实现于国家的领域中,它应当是现实的,它应当实现于社会和经济的领域中。

……无产阶级的平等要求,是为着对抗资产阶级的平等要求而产生的,无产阶级的要求从资产阶级要求中,吸取多少正确的、具有远大影响的那些要求,这时它只是用资本家本身的主张发动工人去反对资本家的一种鼓动手段;……无产阶级平等要求的真实内容,都归结为废除阶级的要求。任何超越于这点之外的平等要求,都必然要流于荒谬。

(恩格斯:“反杜林论”,第107—110页,人民出版社1956年

版)

民主制底意义就是平等。很明显的,如果把平等正确了解为消灭阶级,则无产阶级之争取平等的斗争以及平等这个口号,就有非常重大的意义。但是,民主制仅仅是形式上的平等。所以,一待社会全体成员对于占有生产资料的平等实现以后,就是说,一待劳动平等和工资平等实现以后,在人类面前就必然会立刻发生要更进一步的问题,要从表面上的平等进到实际上的平等,即实现“各尽所能,各取所需”这一原则的问题。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文选”,第2卷,第247页,1950

年莫斯科中文版)

谁承认阶级斗争,谁就应当承认在资产阶级共和国中,即使在最自由最民主的共和国中,“自由”和“平等”只能是而且从来就是商品所有

者的平等和自由，資本的平等和自由。馬克思在他的所有著作中，特別是在“資本論”(你們在口頭上都是承認這本書的)中，千百次地闡明了這一點，嘲笑了對“自由和平等”的抽象理解，嘲笑了看不到這一點的邊沁之流的庸人，揭露了這些抽象概念的物質根源。

只要土地和生產資料的私有制繼續存在，資產階級制度和資產階級民主中的“自由和平等”就只是一種形式，實際上對工人(他們在形式上是自由的和平等的)實行雇傭奴隸制，是資本獨裁，是資本壓迫勞動。這是社會主義的起碼常識，可是“有教養的”先生們，你們竟把這個起碼常識也忘記了。

(列寧：“關於用自由平等口號欺騙人民”出版序言，“列寧全集”第29卷，第342—343頁，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

按資產階級民主制的本性說來，關於一般平等(其中也有民族平等)問題之抽象的或形式的提法，乃是這一民主制所特有的現象。資產階級民主制在個人平等的名義下，宣示有產者與無產者間，剝削者與被剝削者間在形式上或法權上的平等，借此來極端欺騙被壓迫階級。資產階級借口仿佛個人絕對平等，而把本身上就是反映商品生產關係的平等思想，變為反對消滅階級的一種鬥爭武器。要求平等的真正意思也就只是要求消滅階級。

(列寧：“民族與殖民地問題提綱初稿”，“列寧文選”兩卷集，第2卷，第790頁，莫斯科1950年中文版)

馬克思主義所了解的平等，並不是個人需要和日常生活方面的平均，而是階級的消滅。這就是說：(甲)在推翻和剝奪資本家以後，一切勞動者都平等地擺脫剝削而得到解放；(乙)在生產資料轉歸全社會公有以後，對於大家都平等地廢除生產資料私有制；(丙)大家都按各人能力勞動的平等義務，一切勞動者都有按勞取酬的平等權利(社會主義社會)；(丁)大家都按各人能力勞動的平等義務，一切勞動者都有各取所需的平等權利(共產主義社會)。同時，馬克思主義認為，無論在社會主義時期或共產主義時期，各人的口味和需要在質量上或在數量上都不是而且也不能是彼此一樣，大家平等的。

這就是馬克思主義的平等觀。

(斯大林：“在黨的第十七次代表大會上關於聯共(布)中央

陆定一說，资本主义社会的“平等”，是“百万富翁同穷人在法律面前的平等”，那是假平等。“百万富翁”掌握着生产资料，穷人沒有生产资料，只能受“百万富翁”的剥削和压迫，那里会有什么平等呢？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实行了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没有什么人可以把生产资料私有起来，剥削别人了。这就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

（陆定一同志在中共中国作家协会党组扩大会议大会上的讲话）

話，人民日报1957年9月27日）

二、资产阶级法权残余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几种表现

1. 在物质生活资料分配问题上的表现

我們这里所說的不是已經在自身基础上发展了的共产主义社会，而是剛剛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因此在各方面，即在經濟、道德和智慧方面都还保留其所由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痕迹的共产主义社会。所以，每一个别的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中正好领回他所給与社会的一切。他所給与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股份。例如，社会的工作日就是一些个人工作小时的总和；每一个别生产者个人的工作時間就是社会的工作日里由他所供給的部分，就是他在社会的工作日里占有的一分。他从社会方面領得一張收据，証明他供給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收据又从社会儲备中領得与其劳动量相当的那么多的消费品。他以一种形态給与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态全部取回来。

显然，这里通行的就是那个調节商品交换的原则，因为商品交换是同等价值的交换。内容和形式在这里都改变了，因为在变更了的环境下，除了自己的劳动之外，誰都沒有其他的东西可以供給，另一方面，也因为除了个人的消费品之外，再沒有其他的东西可以成为个人的财产。

但是，說到消費品在各個生產者中間的分配，那末這裡通行着在商品等价物的交換里也通行的那個原則，即一種形態的一定數量的勞動可以與另一種形態的同量勞動交換。

所以，這裡平等的權利在原則上仍然是資產階級式的法權，雖然原則和實踐在這裡已不再互相矛盾，但在商品交換中，等价物的交換則是平均地存在着，而不是存在於每個個別場合。

雖然有這種進步，但這個平等的權利有一方面還仍然受資產階級範圍的限制。生產者們的權利是與他們供給的勞動成正比例的；平等就在於以平等的尺度——勞動——來計量。

但是，一個人在體力或智力上勝過另一個人，因此在同一時間內貢獻的勞動量較多，或者能夠工作的時間較長；而勞動，為了要使它能夠成為一種尺度，就應當按照時間長度和勞動強度來確定，不然勞動就不成其為尺度了。這個平等的權利，對於不同等的勞動是個不平等的權利。它不承認任何的階級差別，因為每個人象所有其他的人一樣都只不過是勞動者；但是它默認不同等的個人天賦，因而也就默認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種天然特權。所以根據其內容來講，它象一切權利一樣是種不平等的權利。權利根據它的性質來講，只有在使用平等的尺度時才能存在；但是不同等的個人（而如果他們不是不同等的，他們就不成其為不同的個人）只有在下述場合才能用同一的尺度去計量，即以同一的觀點來看待他們，從一個確定的方面去對待他們，譬如就象在上述場合一樣，把他們只當做工人看，在他們身上再也看不出別的什麼，撇開其他一切東西不說。其次，一個工人已經結婚了，另外一個則沒有；一個工人的子女較多，另一個工人的子女較少等等。在同等的勞動下，亦即在同等享受社會消費品存額的條件下，某一個人在實際上所領得的比另一個人多些，某一個人就會比另一個人富些等等。為要避免這一切，權利就不應當是平等的，而應當是不平等的。

但是這些缺點，在共產主義社會第一階段中，在它經過長久的產育苦痛以後剛剛從資本主義社會里產生出來的形態中，是不可避免的。法權永不能超過社會經濟制度以及由此經濟制度所決定的社會文化發展程度。

但是,比起共产主义社会来,社会主义社会里还有不平等。就是在生活資料的分配方面,还殘留着不平等。社会主义社会的原則“各尽所能,按劳取酬”。既然是按劳取酬,那就有不平等。劳动力强的,收入就多一些,劳动力弱的,收入就少一些。一个家庭,人口多,劳动力少,每人收入就少些;人口少,劳动力多,每人收入就多些。在“哥达綱領批判”中,馬克思說,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平等的权利有一方面还受着资产階級范围的限制”,就是指的生活資料的分配方面还有不平等而言。虽然在我們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对于收入太少的人有种种帮助和救济的办法,但不平等还会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只有社会生产力有了很大的发展,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实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則,按需要来分配生活資料,这些差別才会消灭。

(陆定一同志在中共中国作家协会党組扩大会議大会上的
講話,人民日报1957年9月27日)

2. 在人們相互关系問題上的表現

还有一种情况推动我們去进行自我批評。我指的是群众和領袖的問題。最近我們这里領袖和群众之間开始形成了某种特殊的关系。一方面,我們这里出現了、从历史上形成了一批威信越来越高的領導者,他們几乎成了群众所无法接近的人物。另一方面,一般劳动群众,首先是工人階級群众,却上升得非常慢,他們开始眯着眼睛从下面向上望領袖,并且往往怕批評自己的領袖。

当然,我們这里形成了一批上升得非常高并且有很高的威信的領導者,这个事实本身是我們党的巨大的成就。显然,沒有这样一批有威信的領導者,要领导一个大国是不可設想的。但是,領袖上升的时候逐漸离开群众,而群众开始从下面向上望他們,不敢批評他們,这个事实就不会不产生領袖脱离群众、群众离开領袖的某种危險。

这种危險会使領袖驕傲自大,認為自己十全十美。而領導上层驕傲自大,开始从上面向下看群众,这会有什么結果呢?显然,除了党遭到毁灭以外,什么結果也不会有。可是,我們要的是向前迈进,改进自己的工作,而不是毁灭党。正是为了前进并改善群众和領袖之間的关系,就应当

时时刻刻敞开自我批評的大門，应当使苏維埃人有可能“責罵”自己的領袖，批評他們的錯誤，使領袖不会驕傲自大，而群众也不会离开領袖。

(斯大林：“关于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監察委员会4月联席会议的工作”，“斯大林全集”，第11卷，第28—29頁，人民出版社1955年7月第1版)

为了爭取新的胜利，要在党的干部中間提倡放下包袱和开动机器。所謂放下包袱，就是說，我們精神上的許多負担應該加以解除。有許多的东西，只要我們对它們陷入盲目性，缺乏自覺性，就可能成为我們的包袱，成为我們的負担。例如：犯过錯誤，可以使人觉得自己反正是犯了錯誤，从此萎靡不振；未犯錯誤，也可以使人觉得自己是未犯过錯誤的，从此驕傲起来。工作无成績，可以使人悲观喪气；工作有成績，又可以使人趾高气揚。斗争历史短的，可以因其短而不負責任；斗争历史长的，可以因其长而自以为是。工农分子，可以自己的光荣出身傲視知識分子；知識分子，又可以自己有某些知識傲視工农分子。各种业务专长，都可以成为高傲自大輕視旁人的資本。甚至年齡也可以成为驕傲的工具：青年人可以因为自己聪明能干而看不起老年人，老年人又可以因为自己富有經驗而看不起青年人。对于諸如此类的东西，如果没有自覺性，那它們就会成为負担或包袱。有些同志高高在上，脱离群众，屢犯錯誤，背上了这类包袱是一个重要的原因。所以，檢查自己背上的包袱，把它放下来，使自己的精神获得解放，实在是联系群众和少犯錯誤的必要前提之一。

(毛澤东：“学习和时局”，“毛澤东选集”，第三卷，第971頁，人民出版社1953年2月第1版)

……官僚主义的领导方式，是任何革命工作所不应有的，經濟建設工作同样来不得官僚主义。要把官僚主义方式这个极坏的家伙抛到粪缸里去，因为没有一个同志喜欢它。每一个同志喜欢的應該是群众化的方式，即是每一个工人、农民所喜欢接受的方式。官僚主义的表現，一种是不理不睬或敷衍塞責的怠工現象。我們要同这种現象作严厉的斗争。另一种是命令主义。命令主义者表面上不怠工，好象在那里努力干。实际上，命令主义地发展合作社，是不能成功的；暂时在形式上发展了，也是不能巩固的；結果是失去信用，妨碍了合作社的发展。命令主义地推

銷公債，不管群众了解不了解，买不买得这样多，只是蛮横地要照自己的数目字去派，结果是群众不喜欢，公債不能好好地推銷。我們一定不能要命令主义，我們要的是努力宣傳，說服群众，按照具体的环境、具体地表現出来的群众情緒，去发展合作社，去推銷公債，去做一切經濟动員的工作。

（毛澤东：“必須注意經濟工作”，“毛澤东选集”，第一卷，第120—121頁，人民出版社1951年版）

如果我們做地方工作的同志脫离了群众，不了解群众的情緒，不能夠帮助群众組織生产，改善生活，只知道向他們要救国公粮，而不知道首先用百分之九十的精力去帮助群众解决他們“救民私粮”的問題，然后仅仅用百分之十的精力就可以解决救国公粮的問題，那末，这就是沾染了国民党的作风，沾染了官僚主义的灰尘。国民党就是只問老百姓要东西，而不給老百姓以任何一点什么东西的。如果我們共產党員也是这样，那末，这种党員的作风就是国民党的作风，这种党員的臉上就堆上了一层官僚主义的灰尘，就得用一盆热水好好洗干淨。我觉得，在無論那一个抗日根据地的地方工作中，都存在有这种官僚主义的作风，都有一部分缺乏群众观点因而脫离群众的工作同志。我們必須坚决地克服这种作风，才能和群众亲密地結合起来。

（毛澤东：“組織起来”，“毛澤东选集”，第三卷，第956—957頁，人民出版社1953年第1版）

我們已經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資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是改变人們的相互关系的前提。在人剝削人的社会制度下面，在国民党时代的經濟組織中，不但剝削者和被剝削者互相敌視，在一般管理人員和直接生产者之間，一般腦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之間的关系，也反映着这种階級間的对立状态。在实现了生产資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后，这种对立状态基本上改变了，管理人員和腦力劳动者同群众之間的互助合作的同志关系一般地开始建立起来了。但是，他們中間还有不少的人沒有完全用同志式的平等态度对待群众，还帶有某种程度的国民党作风的殘余，某种程度的官气。这就妨碍他們得到群众的充分信任，也妨碍一部分工人农民用国家和企业的主人翁态度去对待社会主义的劳动。

（刘少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工作报告”，第28—29页，人民出版社单行本1958年版）

官僚主义也表现在有一些干部有严重的骄傲自满情绪。他们夸大个人的作用，强调个人的威信，只能听人奉承赞扬，不能受人批评监督，甚至有些品质恶劣的人，还对批评者实行压制和报复。我们党内还有一种人，他们把党和人民的关系颠倒过来，完全不是为人民服务，而是在人民中间滥用权力，做种种违法乱纪的坏事。这是一种很恶劣的反人民的作风，这是旧时代统治阶级作风在我们队伍中的反映。诚然，这样的干部为数很少，但是，他们的危害却很大。

官僚主义倾向还有一种比较大量的表现，就是命令主义。不少党的组织和干部，在作出决议、指示以前，既不同群众商量，在执行决议、指示的时候，对群众又不是采取说服教育的方法，而是企图一切依靠命令行事。犯这种错误的同志，他们在主观愿望上也许是想把工作做好，但是，在实际上却是把工作做得很坏。这种命令主义的错误，在党的基层组织 and 基层干部中表现得较为突出，但是，下面的命令主义错误，往往是同上级领导机关的主观主义和官僚主义的领导分不开的。

（邓小平：“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81—82页，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版）

……对人民采取压服的方法，这不是别的，正是历史上一切剥削阶级对待被剥削阶级的方法，正是国民党反动派的方法。国民党蒋介石是最会向帝国主义屈服、向人民施“威风”的。我们必须反掉这种国民党作风的影响，不许向人民施“威风”。……

（柯庆施：“乘风破浪加速建设社会主义的新上海”，第8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1月版）

领导作风问题，主要是一部分党员领导干部同群众的关系问题。群众对领导作风的意见，实际上反映了他们对一部分党员领导干部在不同程度上脱离群众的“官气”的不满。这次整改，首先就要狠狠地整掉这种“官气”。少数党员领导干部脱离群众的情况，大致表现在以下一些方面：

生活上的特殊化：住房子、用家具要多要好；工资级别、奖金、补助

費評的較高，領的較多；個別干部幾年沒有工作還要提級，生活并無困難，還經常領補助費。不遵守人事制度，自開方便之門，隨意介紹私人。不遵守規章組織制度，不遵守勞動紀律。有的領導干部不參加支部生活，有的廠長、黨委書記和黨員干部不參加工會。這類特殊化現象，雖然不是普遍的，特別嚴重的也不多，但影響很壞。

不接近群眾，對群眾態度不好：許多人批評我們黨的領導同志，包括市委的領導同志，同群眾見面少，到車間、到工地、到田間、到連隊、到課堂、到基層少，甚至說只能在報上看到我們。有些單位的群眾，連本單位的領導同志也不大容易見到。有些領導干部見了群眾也不親熱，“兩只手插在褲袋里，笑也不笑一下”；有些領導同志缺乏應有的謙虛，對群眾傲慢，盛氣凌人，官氣十足。群眾還批評我們領導干部的工作，只會開會，辦公文，有的就只有開會這一條，有時候弄得上上下下一天到晚開會。不但領導干部不能深入群眾，許多基層干部、積極分子經常被拉來開會，也很少時間在群眾中間活動。許多積極分子，一入黨反而同群眾疏遠了。黨員只同黨員在一起，群眾的呼聲不大容易及時地傳到黨內來，而領導同志並沒有把這當作一個大問題，幫助黨員改善同群眾的聯繫。

在工作中民主作風不夠：有的同志遇事很少認真同群眾商量，或者不同群眾商量，只是愛好行政命令。決定問題的時候，從領導的主觀意圖考慮多，認真分析群眾意見少，沒有把兩方面統一起來。自上而下的布置工作多，自下而上的聽取群眾的意見少。群眾有時候對領導布置的工作有意見，合理的意見不採納，辦不到的不解釋或者不及時解釋，不合理的說服，錯誤的不教育。有些領導干部同群眾談話，也總是指示、命令的口氣多，叫人望而生畏，久而久之，群眾有了意見也不願意提了。他們說，提了沒有用，還提它干什么？在這種情況下，群眾的積極性得不到發揮，領導工作很吃力，又得不到好的效果。

辦事馬虎拖拉：有許多問題，早就應該解決也可以解決，但是平時不辦，直到這次鳴放中受到群眾批評才辦。特別是有關群眾真正存在的疾苦問題解決不及時，平時熱忱地關心群眾各方面的需要也不夠。第二毛紡廠帆布車間一塊地板壞了一尺左右，妨礙生產，工人提了幾年的意見，領導一直置之不理，直到這次鳴放才得到解決。1956年8月20